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签署日期： 2018 年 7 月 16 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释 义	4
第一节 发行概况	7
一、 发行概况	7
二、 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1
三、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1
四、 认购人承诺	14
五、 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5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16
一、 信用评级	16
二、 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18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3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23
二、 发行人的设立及历史沿革情况	24
三、 发行人组织结构与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4
四、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8
五、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六、 发行人主要业务基本情况	45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52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53
二、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62
三、 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指标	70
四、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71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72
一、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72

二、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72
三、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73
四、 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73
第六节 备查文件	75
一、 备查文件内容	75
二、 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地点	75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江河集团	指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经发行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55 号”文核准发行的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公开发行
本期债券	指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摘要》
发行公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期债券发行而制作的《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公国际、资信评级机构	指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公司章程》	指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障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江河幕墙、北京江河	指	北京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江河源	指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江河汇众	指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股东
江河钢构	指	北京江河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江河	指	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北京江河全资子公司
广州江河	指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北京江河全资子公司
大连江河	指	大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北京江河全资子公司
武汉江河	指	武汉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江河持有其 50% 股权，上海江河持有其 50% 股权
成都江河	指	成都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北京江河全资子公司
长春江河	指	长春江河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为北京江河全资子公司
成都创建	指	成都江河创建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北京江河持有其 49% 股权
北京制造	指	北京江河幕墙制造有限公司，为北京江河全资子公司
香港江河	指	江河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马来西亚江河	指	江河幕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江河	指	江河幕墙新加坡有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其 23.08% 股权，北京江河现持有其 76.92% 股权
澳门江河	指	江河幕墙澳门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99.01% 的股权，香港江河持有 0.99% 股权
印尼江河	指	江河幕墙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该公司 99% 股权，江河钢构持有 1% 的股权
阿联酋江河	指	江河幕墙工程（阿联酋）有限责任公司
卡塔尔江河	指	江河（卡塔尔）有限公司
澳洲江河	指	江河幕墙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美洲江河	指	江河幕墙美洲有限公司
加拿大江河	指	江河幕墙加拿大有限公司
澳洲控股	指	江河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承达	指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现为承达集团全资子公司
港源装饰	指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港源幕墙	指	北京港源幕墙有限公司，为港源装饰控股子公司
江河创展	指	北京江河创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承达集团	指	承达集团有限公司，为香港上市公司，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持有其 69.5%股权，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持有 30.5%股权
梁志天设计	指	梁志天设计师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南京泽明	指	南南京泽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属公司，其中江河医疗持有其 30%股权，江河维视持有其 21%股权
江河医疗	指	北京江河康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河维视	指	北京江河维视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企业，公司持有其 90%股权，Vision 持有 10%股权
靖江光明	指	靖江光明眼科医院，南京泽明持有其 60%股权
光正眼科	指	东台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北控医疗健康	指	北控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
Vision	指	Vision Eye Institute Limited，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Primary	指	Primary Health Care Limited,澳大利亚上市公司，截至目前，公司持有其 15.93%的股权，系该公司第一大股东
内装系统、内装	指	室内装饰装修及其附属的产品或服务
医疗健康	指	与医药产销及医疗服务直接相关的产业活动，也包括围绕医药、医疗、生命健康活动相关的产业活动
建筑装饰	指	采用装饰装修材料或饰物对建筑物的本身或者其建筑结构的表面结构进行装饰装修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3 月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对非个人客户的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可能出现表格中合计数和各分项之和不一致之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发行概况

（一）本次债券的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7年3月1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和《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公司债券。

2017年4月6日，本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和《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355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本次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主体：**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发行总额：**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分期发行，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亿元。
-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的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5、**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3年，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

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公司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回售申报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发行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0、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债券票面利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付息，不计复利。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前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 1 年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2 年票面年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1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1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1、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2、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

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3、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本期债券面向《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14、配售规则：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15、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16、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

17、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8、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19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

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和 2020 年每年的 7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9、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7 月 19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的 7 月 19 日。

20、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至 2020 年 7 月 19 日。

21、兑付登记日：2021 年 7 月 19 日之前的第 6 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7 月 19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债券兑付日为 2020 年 7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3、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2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大公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级。

25、债券受托管理人：本公司聘请国泰君安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26、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7、拟上市交易场所：上交所。

28、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开设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规范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

2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0、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8 年 7 月 17 日

发行首日：2018 年 7 月 19 日

网下发行期限：2018 年 7 月 19 日和 2018 年 7 月 20 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载望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电话： 010-60411166

传真： 010-60411166

联系人：刘飞宇

（二）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中心 2 号楼 9 层

电话：010-59312952

传真：010-59312908

项目负责人：刘成立、夏祖扬、唐伟、陈圳寅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玲

住所：北京市东三环中路 1 号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 2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三环中路 1 号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 20 层

电话：010-58785016

传真：010-58785566

经办律师：王晖、张宇蛟

（四）会计师事务所：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肖厚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 层 922-92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 层 922-926 室

电话：0551-63475892

传真：0551-62652879

经办会计师：胡新荣、卢鑫、汪厚伍

（五）资信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电话：010-51087768

传真：010-84583355

经办分析师：潘誉彬、韩光明、王梦晗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电话：010-59312952

传真：010-59312908

联系人：刘成立、夏祖扬

（七）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户：216200100100396017

现代化支付
系统号：309290000107

(八)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顺义支行

开户行账号：11001008700053012655

汇入行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府前中街 7 号

电话：010-69427360

传真：010-69427360

联系人：王悦

(九) 本期债券拟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 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聂燕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四、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

下同)购买本期债券,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国泰君安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五)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共同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五、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止 2018 年 3 月末,本公司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等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

（一）信用级别

经大公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上述信用等级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大公国际出具了《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大公报 D【2017】103 号），该评级报告在大公国际网站（<http://www.dagongcredit.com>）予以公布。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大公国际对公司的评级反映了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很小，抗风险能力强。公司保持稳定经营，幕墙及内装业务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同时大力发展医疗健康业务，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公司经营净现金流持续增长，融资渠道较为通畅，其偿债来源较为充足；盈利对利息的保障程度持续增强，但公司有息债务以短期有息债务为主，短期偿付有一定压力，债务结构有待改善。

预计未来 1~2 年，公司建筑装饰业务将保持平稳发展。因此，大公国际对江河集团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1、主要优势/机遇：

公司旗下子公司拥有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量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量级等资质，建筑装饰行业资质等级较高，承建了多项建筑装饰领域标志性工程，品牌优势显著，具有很强的综合竞争优势；

公司幕墙业务分布广泛，在幕墙行业的市场份额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内装与幕墙业务协同效应较好，2015 年以来建筑装饰业务新中标项目

金额逐年增长，为公司未来收入提供一定的保障；

2016 年以来，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毛利润及毛利率同比均保持增长。

2、主要风险/挑战：

建筑装饰行业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2015～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且周转效率逐年下降，对资金形成占用并且面临较大的回收风险；

公司存在多笔重大诉讼及对外担保，面临一定的或有风险。

（三）跟踪评级安排

大公国际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大公将持续关注发债主体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发债主体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发债主体的信用状况。

如发债主体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大公将根据有关的公开信息资料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或宣布前次评级报告所公布的信用等级失效直至发债主体提供所需评级资料。

大公国际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本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本公司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二、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一）公司获得银行授信的情况

本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获得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总额为 180.2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60.27 亿元，尚可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119.97 亿元。具体授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期限	授信额度	占用授信额度	剩余授信额度
1	中国银行顺义支行	2017.9.28-2018.9.14	45,500.00	41,833.66	3,666.34
2	工商银行顺义支行	2017.8.31-2018.8.31	15,000.00	9,713.43	5,286.57
3	建设银行顺义支行	2017.6.6-2018.6.6	105,000.00	62,860.86	42,139.14
4	华夏银行顺义支行	2017.8.21-2018.8.21	60,000.00	12,219.92	47,780.08
5	民生银行西长安街支行	2015.6.16-2018.6.16	150,000.00	39,431.36	110,568.64
6	广发银行黄寺支行	2017.6.13-2018.6.13	120,000.00	2,516.01	117,483.99
7	北京农商顺义支行	2017.6.7-2018.6.6	2,476.09	2,476.09	-
8	汇丰银行北京分行	2017.3.24-2018.3.24	19,602.60	8,061.84	11,540.76
9	华侨银行金融街支行	2014.9.19-2019.9.22	2,553.36	2,553.36	-
10	渣打银行北京分行	2017.10.13-2020.10.13	39,205.20	13,653.73	25,551.47
11	华夏银行顺义支行	2017.9.22-2018.9.22	20,000.00	6,304.31	13,695.69
12	工商银行顺义支行	2017.8.31-2018.8.31	59,000.00	5,000.00	54,000.00
13	北京银行绿港支行	2017.1.4-2019.7.19	34,000.00	18,224.72	15,775.28
14	中信银行三元桥支行	2017.2.4-2018.1.12	30,000.00	2,109.20	27,890.80
15	中国银行顺义支行	2017.11.8-2018.10.30	25,000.00	-	25,000.00
16	建设银行顺义支行	2017.12.25-2018.12.24	70,000.00	-	70,000.00
17	邮储银行顺义支行	2017.12.18-2018.12.17	30,000.00	-	30,000.00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期限	授信额度	占用授信额度	剩余授信额度
18	汇丰银行北京分行	2017.3.24-2018.3.24	15,000.00	-	15,000.00
19	交通银行顺义支行	2017.5.19-2018.5.2	12,000.00	10,492.32	1,507.68
20	广发银行黄寺支行	2017.6.13-2018.6.13	80,000.00	16,242.30	63,757.70
21	北京农商行顺义支行	2017.6.7-2018.6.6	20,000.00	8,654.24	11,345.76
22	浦发银行永定路支行	2017.8.7-2018.7.24	40,000.00	17,089.79	22,910.21
23	中国银行增城支行	2017.1.17-2018.9.4	40,000.00	18,270.90	21,729.10
24	工商银行增城支行	2017.8.16-2018.8.31	10,000.00	3,885.31	6,114.69
25	兴业银行新塘支行	2017.4.7-2018.4.6	10,000.00	8,227.44	1,772.56
26	中国建设银行增城支行	2017.2.6-2018.2.6	30,000.00	18,580.50	11,419.50
27	光大银行广州新塘支行	2016.12.8-2018.1.7	5,000.00	3,000.00	2,000.00
28	交通银行广州新塘支行	2016.12.01-2018.11.25	17,000.00	12,607.57	4,392.43
29	平安银行	2016.5.31-2018.5.30	30,000.00	3,227.06	26,772.94
30	民生银行	2017.6.28-2018.6.27	20,000.00	882.01	19,117.99
31	工商银行泗泾支行	2017.8.16-2018.8.31	10,000.00	8,185.00	1,815.00
32	中国银行松江支行	2017.1.7-2018.1.21	10,000.00	5,589.11	4,410.89
33	交通银行泗泾支行	2017.6.27-2018.6.27	15,000.00	12,280.36	2,719.64
34	农商银行上海泗泾支行	2017.3.28-2018.3.27	15,000.00	13,154.98	1,845.02
35	中行成都青白江支行	2015.10.20-2018.1.20	4,000.00	1,795.89	2,204.11
36	成都银行青白江支行	2017.7.17-2018.7.17	5,000.00	4,094.87	905.13
37	建行成都青白江支行	2017.8.16-2018.8.16	4,000.00	-	4,000.00
38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2017.8.17-2018.8.17	6,000.00	1,994.67	4,005.33
39	汇丰银行北京分行	2017.3.24-2018.3.24	8,000.00	6,461.00	1,539.00
40	广发银行黄寺支行	2017.7.26-2018.7.26	8,000.00	6,712.52	1,287.48
41	民生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2017.1.20-2018.1.20	5,000.00	4,370.91	629.09
42	浦发银行万寿路支行	2017.8.7-2018.7.24	40,000.00	10,826.31	29,173.69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期限	授信额度	占用授信额度	剩余授信额度
43	中国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2017.9.28-2018.9.14	20,000.00	1,092.27	18,907.73
44	广发银行黄寺支行	2017.6.28-2018.6.27	10,000.00	3,292.44	6,707.56
45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	2017.3.23-2018.1.17	15,000.00	692.09	14,307.91
46	农商银行顺义支行	2017.7.4-2018.7.3	2,000.00	1,997.57	2.43
47	工商银行顺义支行	2017.11-2018.11	15,000.00	-	15,000.00
48	北京银行绿港支行	2017.3.24-2019.3.23	30,000.00	4,284.25	25,715.75
49	华夏银行顺义支行	2017.8.21-2018.8.21	20,000.00	6,228.00	13,772.00
50	广发银行黄寺支行	2017.6.29-2018.6.28	5,000.00	2,307.20	2,692.80
51	中国银行顺义支行	2017.10.15-2018.10.15	7,000.00	330	6,670.00
52	汇丰银行香港公司	2017.6.30-2018.6.30	8,756.05	5,950.68	2,805.37
53	汇丰银行香港公司	2017.6.30-2018.6.30	8,776.95	2,217.04	6,559.91
54	汇丰银行澳门公司	2017.10.26-2018.10.31	10,866.70	-	10,866.70
55	建设银行建银亚洲	2017.3.1-2018.3.1	12,538.50	6,274.76	6,263.74
56	中信银行香港公司	每年 11 月审批	5,851.30	1,625.83	4,225.47
57	恒生银行香港公司	2017.9.22-2018.9.22	12,538.50	3,066.25	9,472.25
58	花旗银行香港公司	2017.9.4-2018.9.4	24,241.10	16,812.04	7,429.06
59	巴黎银行香港分行	2017.7.28-2018.7.28	8,776.95	8,747.53	29.42
60	恒生银行澳门支行	2017.12.13-2018.12.13	37,615.50	19,854.76	17,760.74
61	中国银行澳门支行	2017.12.31-2018.12.31	9,331.65	3,250.90	6,080.75
62	广发银行澳门支行	2017.10.12-2018.9.28	46,470.83	25,628.25	20,842.58
63	渣打银行香港分行	2015.7.10-2018.7.10	44,679.60	-	44,679.60
64	交通银行银行香港分行	2017.2.27-2018.2.27	97,865.60	36,247.72	61,617.88
65	广发银行澳门分行	2017.9.28-2018.9.28	39,262.22	16,039.99	23,222.23
66	恒生银行香港公司	2017.11.3-不定期审查	8,266.17	334.36	7,931.81
67	中国建设银行香港	2017.3.1-不定期审查	752.31	250.77	501.54
68	大新银行香港	2017.1.5-不定期审查	585.13	83.59	501.54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期限	授信额度	占用授信额度	剩余授信额度
69	星展银行香港	2017.6.22-不定期审查	2,340.52	-	2,340.52
70	澳洲国民银行(NAB)	2016.6.30-2019.6.30	4,838.16	4,838.16	-
71	澳洲国民银行(NAB)	长期有效	7,639.20	7,639.20	-
总 计			1,802,330.18	602,669.18	1,199,660.99

(二) 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本公司在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严格按照合同执行，最近三年没有发生过重大违约现象。

(三) 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偿付的债券合计 19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2015 年 8 月 17 日完成了 2015 年度第一期中票据的发行,发行金额 7 亿元人民币，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5.4%，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8 月 19 日，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18 日，尚在存续期内。

2、2017 年 11 月 14 日完成 2017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 6 亿元，期限 270 天，票面利率 6.50%，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11 月 16 日，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12 日，尚在存续期内。

3、2018 年 2 月 7 日完成 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 6 亿元，期限 270 天，票面利率 7.10%，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2 月 9 日，到期日为 2018 年 11 月 5 日，尚在存续期内。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均按时兑付利息，没有出现延期付息和未付息的情况。

(四) 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本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占本公司截至 2017 年末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

比例为 26.24%，未超过发行人净资产的 40%。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偿债指标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比率	1.17	1.15	1.17	1.30
速动比率	1.01	1.02	1.05	1.08
资产负债率（%）	65.54%	68.38	70.80	71.20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2.99	4.17	3.81	3.44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当期营业成本包含的资本化利息+折旧+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公司中文名称：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3、成立日期：1999 年 02 月 04 日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405 万元

5、住所：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6、办公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7、邮政编码：101300

8、信息披露负责人：刘飞宇

9、电话：010-60411166

10、传真：010-60411166

11、所属行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12、经营范围：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设计；销售各类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销售各类玻璃、铝材、石材、钢材、金属五金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包境外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技术开发。

13、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700217649F

二、发行人的设立及历史沿革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1999年2月4日，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现公司更名为“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自然人刘载望、自然人富仁珠共同出资设立了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现公司更名为“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江河源以现金20万元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自然人刘载望以现金15万元和实物资产785万元出资，占股权比例的80%，自然人富仁珠以现金10万元和实物资产170万元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8%。北京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设立时投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方会评字[99]第014号评估报告。北京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出具了方会验字（99）第042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1999年2月4日向公司颁发了注册号为110000102363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江河源	20.00	现金	2.00
2	刘载望	800.00	实物资产及现金	80.00
3	富仁珠	180.00	实物资产及现金	18.00
合计	-	1,000.00	-	100.00

（二）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2004年7月增资

2004年7月22日，江河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决议将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增资部分4,000万元由股东江河源以现金出资。此次增资后，江河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河源	4,020.00	80.40
2	刘载望	800.00	16.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富仁珠	180.00	3.60
合计	-	5,000.00	100.00

2、2004 年 9 月股权转让

2004 年 9 月 16 日，江河公司的股东江河源和自然人刘载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江河源将其持有出资额中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80%）转让给自然人刘载望。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江河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河源	20.00	0.40
2	刘载望	4,800.00	96.00
3	富仁珠	180.00	3.60
合计	-	5,000.00	100.00

3、2005 年 1 月股权转让

2005 年 1 月 21 日，江河公司的股东江河源和自然人刘载望、富仁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刘载望将其持有出资额中的 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60%）转让给江河源，将其出资额中的 7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4.40%）转让给自然人富仁珠。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江河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河源	100.00	2.00
2	刘载望	4,000.00	80.00
3	富仁珠	900.00	18.00
合计	-	5,000.00	100.00

4、2005 年 10 月增资

2005 年 10 月 16 日，江河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8,000 万元，增资款 3,000 万元由江河源以现金出资。

此次增资完成后，江河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河源	3,100.00	38.75
2	刘载望	4,000.00	50.00
3	富仁珠	900.00	11.25
合计	-	8,000.00	100.00

5、2005 年 10 月股权转让

2005 年 10 月 28 日，江河公司的股东江河源和自然人刘载望、富仁珠签署《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江河源将其持有的出资额中的 2,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转让给刘载望，将 54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75%）转让给富仁珠。

此次增资完成后，江河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河源	160.00	2.00
2	刘载望	6,400.00	80.00
3	富仁珠	1,440.00	18.00
合计	-	8,000.00	100.00

6、2006 年 10 月出资

2006 年 10 月 16 日，江河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8,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 万元，增资款 2,000 万元由江河源以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于江河源自有资金。

此次增资后，江河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河源	2,160.00	21.60
2	刘载望	6,400.00	64.00
3	富仁珠	1,440.00	14.40
合计	-	10,000.00	100.00

7、2006 年 11 月股权转让

2006 年 11 月 10 日，江河公司的股东刘载望、富仁珠签署《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富仁珠将其持有的出资额中的 1,44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4.40%）转让给刘载望。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江河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河源	2,160.00	21.60
2	刘载望	7,840.00	78.40
合计	-	10,000.00	100.00

8、2007 年 1 月增资及股权转让

2007 年 1 月 28 日，江河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加至 14,000 万元，增资款 4,000 万元由江河源以现金出资。

2007 年 1 月 29 日，江河公司的股东刘载望先生与北京江河汇众科技有限公司（现公司更名为“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江河公司 19.88%的股权以 278.3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河汇众。

此次股权增资及转让完成后，江河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河源	6,160.00	44.00
2	刘载望	5,056.80	36.12
3	江河汇众	2,783.20	19.88
合计	-	14,000.00	100.00

9、2007 年 4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江河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股东会，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审计基准日 2007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25,355.34 万元，按 1: 0.828 的比例折为 21,000 万股，未计入股本部分 4,355.3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1,000

万元。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河源	9,240.00	44.00
2	刘载望	7,585.20	36.12
3	江河汇众	4,174.80	19.88
合计	-	21,000.00	100.00

10、2007 年 9 月增资

根据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和修订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42 万元，截至 2007 年 9 月 18 日已收到股东赵美林、王飞、王德虎缴纳的出资款合计 9,472.06 万元，其中 442 万元计入股本，9,030.0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此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河源	9,240.00	43.09
2	刘载望	7,585.20	35.38
3	江河汇众	4,174.80	19.47
4	赵美林	245.00	1.14
5	王飞	150.00	0.70
6	王德虎	47.00	0.22
合计	-	21,442.00	100.00

11、2007 年 10 月增资

2007 年 10 月 25 日，根据公司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的方案》，以 2007 年 9 月 30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 2007 年 9 月 30 日的审计报告为基准，实施每 10 股分配现金 0.625 元、送红股 2.5 股（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每 10 股转增 6.2 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增加注册资本 18,654.54 万元，转增基准日为 2007 年 9 月 30 日，变更后注册资

本为 40,096.54 万元。

此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河源	17,278.80	43.09
2	刘载望	14,184.32	35.38
3	江河汇众	7,806.88	19.47
4	赵美林	458.15	1.14
5	王飞	280.50	0.70
6	王德虎	87.89	0.22
合计	-	40,096.54	100.00

12、2008 年 5 月增资

2008 年 5 月 12 日，公司与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和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和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对公司增资 1,200 万股，增资价格为 8.3 元/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42,496.54 万元。此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河源	17,278.80	40.66
2	刘载望	14,184.32	33.38
3	江河汇众	7,806.88	18.37
4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1,200.00	2.82
5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82
6	赵美林	458.15	1.08
7	王飞	280.50	0.66
8	王德虎	87.89	0.21
合计	-	42,496.54	100.00

13、2009 年增资及股权转让

2009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刘载望先生、江河源、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关于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并经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绵阳基金对公司增资 2,503.46 万股，增资价格为 8.35 元/股。

2009 年 7 月 20 日，江河源与绵阳基金签订《关于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江河源向绵阳基金转让其所持有的江河幕墙 5.59%的股权即 1,496.54 万股，转让价格为 2.07 元/股。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河源	15,782.26	35.07
2	刘载望	14,184.32	31.52
3	江河汇众	7,806.88	17.35
4	绵阳基金	4,000.00	8.89
5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1,200.00	2.67
6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2.67
7	赵美林	458.15	1.02
8	王飞	280.50	0.62
9	王德虎	87.89	0.19
合计	-	45,000.00	100.00

14、2010 年 6 月股权转让

2010 年 6 月 24 日，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嘉喜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江河幕墙 1,200 万股股份转让给北京嘉喜乐投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24 日，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与内蒙古燕京啤酒原料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江河幕墙 1,200 万股股份转让给内蒙古燕京啤酒原料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河源	15,782.26	35.0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2	刘载望	14,184.32	31.52
3	江河汇众	7,806.88	17.35
4	绵阳基金	4,000.00	8.89
5	内蒙古燕京	1,200.00	2.67
6	北京嘉喜乐	1,200.00	2.67
7	赵美林	458.15	1.02
8	王飞	280.50	0.62
9	王德虎	87.89	0.19
合计	-	45,000.00	100.00

15、2011 年公开发行普通股上市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7 月下发的证监许可【2011】1128 号文，核准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于 2011 年 8 月 9 日公开发行 11,000 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为 20.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2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08,745.49 万元，公司股票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5,000 万股增加至 56,0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6,000 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河源	15,782.26	28.18
2	刘载望	14,184.32	25.33
3	江河汇众	7,806.88	13.94
4	绵阳基金	4,000.00	7.14
5	内蒙古燕京	1,200.00	2.14
6	北京嘉喜乐	1,200.00	2.14
7	赵美林	458.15	0.82
8	王飞	280.50	0.50
9	王德虎	87.89	0.16
10	公众股东	11,000.00	19.6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	56,000.00	100.00

16、2013 年 4 月公积金转增资本

2013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共分配股利 145,600,000 元，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560,000,000 股。2013 年 5 月，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完成后总股本为 112,00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12,000 万元。

转增实施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河源	31,564.52	28.18
2	刘载望	28,408.66	25.36
3	其他非限售股东	52,026.82	46.46
合计	-	112,000.00	100.00

17、2013 年公司名称变更

2013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中文名称由原“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原“Beijing Jangho CurtainWall Co., Ltd.”变更为“Jangho Group Co., Ltd.”。公司已办完全部工商变更手续，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股票简称从 2013 年 6 月 3 日起变更为“江河创建”，公司股票代码不变，债券简称和债券代码不变。

18、2014 年公司增资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02 号文）核准，向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民币 27,240,000 股、向自然人王波发行人民币

普通股 6,810,000 股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3.92 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34,050,000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1,154,050,000 元。

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河源	31,564.52	27.35
2	刘载望	28,408.66	24.62
3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24.00	2.36
4	王波	681.00	0.59
5	其他非限售股东	52,026.82	45.08
合计	-	115,405.00	100.00

19、2016 年公司股票简称变更

2016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股票简称的议案》，公司将目前的股票简称“江河创建”变更为“江河集团”，公司股票代码、债券简称和债券代码不变。

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股票简称从 2016 年 4 月 7 日起由原“江河创建”变更为“江河集团”，公司股票代码，债券简称和债券代码不变。

20、2015 年至 2017 年实际控制人二级市场增持

2015 年 8 月及 2016 年 1 月份，股票市场出现大幅回调，为了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和 2016 年 1 月 28 日通过二级市场增持 33.12 万股、320.96 万股，增持完成后刘载望先生个人持有公司股份增至 24.98%。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2016 年 5 月 6 日和 2017 年 1 月 24 日通过二级市场增持 2 万股、50.62 万股和 50 万股，增持完成后刘载望先生个人持有公司股份增至 25.07%。

（三）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四）发行人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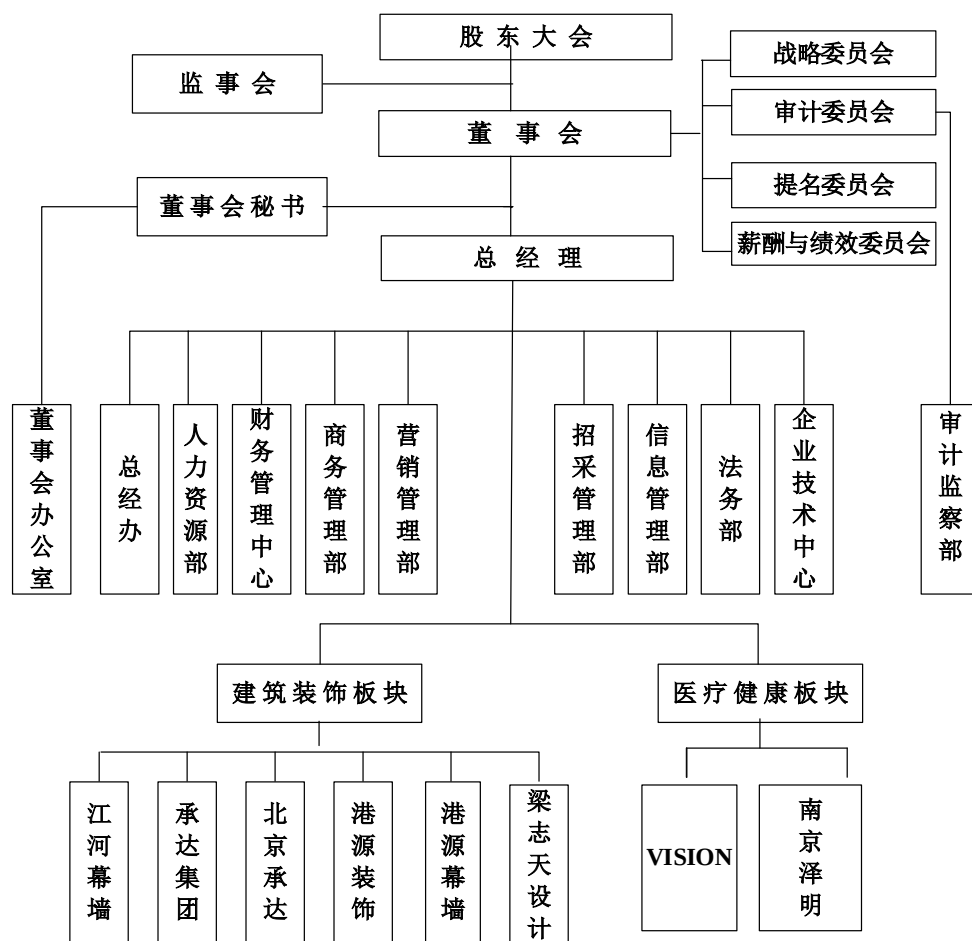
截至 2018 年 3 月末，公司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315,645,200	27.35	0	253,950,300
刘载望	289,307,866	25.07	0	206,000,000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56,137,600	13.53	0	109,555,000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240,000	2.36	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839,600	1.63	0	0
北京嘉喜乐投资有限公司	9,600,000	0.83	0	0
王晓玓	7,580,000	0.66	0	0
天津汇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430,055	0.64	0	0
赵静	7,319,570	0.63	0	0
赵荣林	7,010,800	0.61	0	0
合计	846,124,791	73.31	0	569,505,300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与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有 14 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重要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权益比例
1	北京江河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3,000	钢结构生产销售	100
2	江河澳门幕墙有限公司	中国澳门	10.10 万澳门元	幕墙系统	100
3	江河新加坡幕墙有限公司	新加坡	150 万新加坡元	幕墙系统	100
4	江河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79,999.93 万港币	幕墙系统	100
5	江河幕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吉隆坡	75 万林吉特	幕墙系统	100
6	江河幕墙智利有限公司	智利圣地亚哥	20 万美元	幕墙系统	99
7	江河幕墙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1,742,400 万印尼盾	幕墙系统	100
8	北京江河创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5,000	幕墙系统	100
9	北京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100,000	幕墙系统	100
10	成都江河创建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10,000	项目投资建设	100
11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30,000	建筑装饰和幕墙设计、生产和施工	95
12	北京江河康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30,000	医院管理	100
13	北京江河维视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1,600 万美元	眼科医疗服务	100
14	南京泽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1496.0635 万	眼科医疗服务	51

注：江河幕墙智利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

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及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权益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江河幕墙	中国北京	100,000	幕墙系统	100	778,854.87	190,808.31	755,044.11	19,243.19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权益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	承达集团	中国香港	124,681.51 万港元	投资控股	69.5	388,829.49	160,265.41	432,915.90	35,429.14
3	港源装饰	中国北京	30,000	建筑装饰和幕墙设计、生产和施工	95	449,583.24	132,036.15	274,289.60	-13,590.77
4	Vision	澳大利亚	13,099.49 万澳元	医疗健康	100	113,810.09	99,322.80	68,950.49	4,935.92
5	梁志天设计	中国香港	100 港元	内装设计	70	53,420.01	38,009.37	39,037.60	9,822.77
6	南京泽明	中国南京	1496.06 万	眼科医疗服务	51	16,593.90	9,916.67	8,751.99	-211.12

注：（1）上述子公司财务数据为 2017 年度财务数据。

（2）2018 年 7 月 5 日，梁志天设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发行人通过下属控股公司持有梁志天设计 52.50% 的股份。

（三）发行人的合营和联营公司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下属合营及联营公司共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权益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北京国门港源谐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3,0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及建筑材料	50	-	-	-	-
2	上海港源银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200 万元	照明设备	45	-	-	-	-
3	北京顺义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9,000 万元	投资管理	30	9,731.73	8,373.19	1,654.80	749.20

注：北京国门港源谐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上海港源银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港源装饰在被江河集团收购前所持有的合营公司，无法形成实际控制。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刘载望先生。截至 2018 年 3 月末，刘载望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89,307,86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07%。除直接持有本公司 25.07%的股份外，刘载望先生还通过持有江河源 85%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315,645,2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35%，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刘载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址为北京市顺义区马坡地区，1972 年出生，1990 年考取东北大学采矿工程专业，1993 年离开大学自主创业，于 1999 年 2 月创办江河公司。曾任江河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北京市顺义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东北大学常务董事。。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载望、富海霞夫妇，除实际控制本公司外，刘载望、富海霞还分别持有江河源 85%和 15%的股权，其夫妇二人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等类似文件。

刘载望先生详细信息见“第五节之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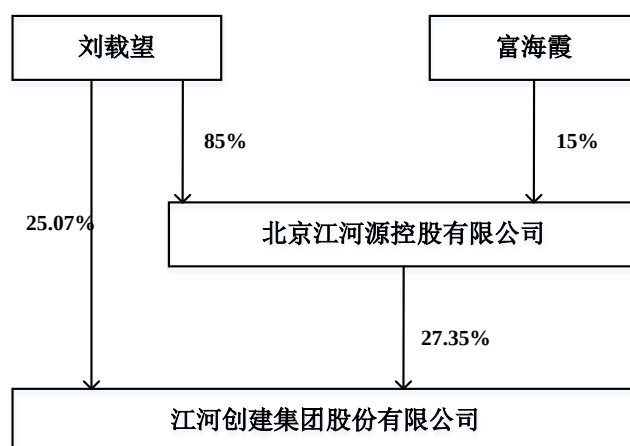
富海霞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址为北京市顺义区马坡地区，1971 年出生。曾任江河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江河源执行董事。

截至 2018 年 3 月末，刘载望、富海霞夫妇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0,495.31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52.42%。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载望除直接持有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股权及上市公司股份外，还持有江河创新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30%股权。

（三）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

截至 2018 年 3 月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如下：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份质押、冻结的情况

截至2018年3月末，刘载望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为28,930.79万股，持股比例25.07%，刘载望先生已质押其持有的发行人20,600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17.85%，刘载望先生所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况。

截至2018年3月末，刘载望、富海霞夫妇通过江河源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为31,564.52万股，持股比例27.35%，江河源已质押其持有的发行人25,395.03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21.97%，江河源所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况。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载望	董事长	男	46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许兴利	董事、总经理	男	47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周韩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王启锋	董事	男	39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于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符剑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2017年4月17日	2019年4月17日
李月东	独立董事	男	69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朱青	独立董事	男	56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付磊	独立董事	男	67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刘宇	监事会主席	女	50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朱丹	监事	男	56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强军	监事	男	46	2017年4月6日	2019年4月17日
贾德虎	副总经理	男	40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戴竣	副总经理	男	45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赵世东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38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刘中岳	副总经理	男	54	2016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7日
刘飞宇	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17年8月24日	2019年4月17日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从业经历

1、董事会人员简历

刘载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1990年考取东北大学采矿工程专业，1993年离开大学自主创业，于1999年2月创办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曾任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北京市顺义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东北大学第三届校董事会副主席，东北大学江河建筑学院理事长。

许兴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浪潮集团财务科长，副处长，山东浪潮齐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韩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国家黄金管理局黄金经济研究中心处长，北京四星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总经理，东方黄金珠宝行总经理，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铝门窗幕墙委员会常务理事，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常务理事，首都文化产业协会常务理事，总部企业协会常务理事。

王启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出生，专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经理，分公司总工程师，江河新加坡幕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于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曾任北京有色冶金设计研究总院机械设计研究所设计师，北京金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符剑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专科学历，中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曾任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大区商务总监，本公司采购总监兼生产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南大区总裁

李月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9年6月出生，管理研究员，教授。曾任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原北京医科大学人民医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党委书记，北京大学工业委员会书记，中国医院协会秘书长。曾作为访问学者赴美国费城托马斯·杰斐逊大学医院交流学习。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医院协会常务理事，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会长，中国护理管理杂志社社长，中国医院建筑与装备杂志社社长兼主编，首都医科大学兼职教授。

朱青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5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曾作为访问学者和高级访问学者出访欧盟委员会预算总司，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管理学院和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经济系。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财政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常务理事兼学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税务学会理事，中国社会保险学会理事，北京税务学会副会长；并担任国家税务总局特邀评论员，国家税务总局扬州税务进修学院特聘教授，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兼职教授，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兼职教授。

付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1年出生。曾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院长，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及博士后研究合作导师，校学术委员会特邀委员，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史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管理委员会委员，北京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北京总会计师协会学术委员，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评审专家，中国会计学会首批资深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首批资深会员；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人员简历

刘宇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市第五中学教师，中国惠普有限公司商务员，时美数码公司行政人事主任，大田集团人力资源总经理，国美电器集团行政和人事总监，中国防损协会主任委员。现任公司行政人事总监，监事会主席，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企业人才分会副秘书长。

朱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城建长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裁。

强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曾任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公司第八工程处技术员，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监事，北京港源幕墙有限公司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许兴利先生，（见董事简历）。

周韩平先生，（见董事简历）。

于军先生，（见董事简历）。

符剑平先生，（见董事简历）。

贾德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高中学历，退伍军人。曾任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生产经理，生产副总经理，公司长三角大区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江河幕墙董事长兼总经理。

戴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生，高中学历，工程师。曾任香港展新装饰公司技术员，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营销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广州江河幕墙董事长兼总经理。

赵世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项目经理，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刘中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市鼎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飞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会计师。2006年7月加入本公司，曾担任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高级财务经理，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

公司高管人员设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2017年末，除下表列示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权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股）
刘载望	董事长	男	46	289,307,866
许兴利	董事、总经理	男	47	134,900
周韩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110,000
王启锋	董事	男	39	115,000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股）
于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113,500
贾德虎	副总经理	男	40	50,000
戴竣	副总经理	男	45	30,000
刘中岳	副总经理	男	54	36,00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债券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兼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刘载望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于军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2、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周韩平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委员会	主任委员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铝门窗幕墙委员会	常务理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常务理事
	首都文化产业协会	常务理事
	总部企业协会	常务理事
李月东	中国医学装备协会	常务理事
	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	会长
	中国护理管理杂志社	社长
	中国医院建筑与装备杂志社	社长兼主编
	中国白求恩基金会	常务理事
朱青	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	常务理事兼学术委员会副主任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中国税务学会	理事
	北京税务学会	副会长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兼职教授
	国家税务总局	特邀评论员
	国家税务总局扬州税务进修学院	特聘教授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付磊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	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及博士后研究合作导师、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中国商业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中国内部审计协会	理事
	中国会计学会	会计史专业委员会主任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管理委员会委员
	北京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北京总会计师协会	学术委员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评审专家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六、发行人主要业务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致力于提供绿色建筑系统和高品质医疗健康服务，坚持“双主业，多元化”发展战略，旗下拥有江河（Jangho）、承达（Sundart）、港源、梁志天（SLD）、Vision 等行业知名品牌，业务遍布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幕墙、室内装饰、眼科等方面居于行业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为建筑装饰业务和医疗健康业务两个板块，其中建筑装饰业务包括建筑幕墙和室内装饰。幕墙系统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公司秉承绿色建筑理念，依托技术领先、品质领先、服务领先、成本领先之竞争

优势，以全球精品工程、铸就行业典范，持续缔造城市建筑传奇。室内装饰业务凭借公司的百余项室内顶级装潢工程，彰显了在室内装饰行业的核心影响力，也成为中国高端装潢产业发展的领导力量。公司主要承接高档写字楼、酒店、商业综合体、机场、火车站、体育场馆、企事业单位办公楼和高档住宅的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业务主要为大型公共建筑、高档酒店、高级会所和高档住宅项目提供专业、优质的室内装潢工程服务。

2015 年，公司开始拓展医疗健康业务，收购澳大利亚最大的眼科连锁医院 Vision。主要提供眼科专科护理以及手术，包括专业的眼科保健，角膜手术、屈光手术、白内障手术、青光眼治疗和手术，治疗黄斑变性等。2016 年公司医疗健康业务继续以眼科为切入点，与 Vision 在国内设立合资企业，稳步推进眼科医疗业务的国内落地和市场布局。加大资本运作力度，积极拓展眼科和其他专科医疗业务，报告期内增持澳洲 Primary Health Care Limited (“Primary”) 股票，成为其第一大股东。Primary 主要从事医疗中心、病理和影像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划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行业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建筑装饰业	283,680.69	93.69	1,451,955.28	94.92	1,460,527.95	95.86	1,606,792.23	99.48
医疗健康业	19,114.82	6.31	77,701.97	5.08	63,015.85	4.14	8,397.47	0.52
合计	302,795.51	100	1,529,657.25	100	1,523,543.80	100	1,615,189.71	100

公司主营业务中，建筑装饰业为最主要的业务，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3 月，建筑装饰业的业务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 99.48%、95.86%、94.92%和 93.69%，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大陆	195,835.71	64.68	1,089,565.95	71.23	1,084,301.99	71.17	1,134,156.40	70.22
海外（含港	106,959.80	35.32	440,091.30	28.77	439,241.80	28.83	481,033.30	29.78

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港澳台地区）								
合计	302,795.51	100	1,529,657.25	100	1,523,543.80	100	1,615,189.71	1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部分来自中国大陆地区，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3 月，中国大陆地区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 70.22%、71.17%、71.23%和 64.68%，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种类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建筑装饰业	207,008.19	14.26	191,974.36	13.14	233,734.30	14.55
医疗健康业	24,214.32	31.16	20,316.80	32.24	1,775.36	21.43
合计	231,222.51	15.12	212,291.16	13.93	235,509.66	14.58

报告期内，公司建筑装饰业毛利率稳定。公司积极推进技术创新，加强集约经营和业务协同，推动业务标准化、系统化、集成化，实现建筑装饰业务稳健和可持续性发展。

（二）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客户情况

2017年度公司前5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备注
1	客户一	45,827.00	3.00%	幕墙业务
2	客户二	45,294.31	2.96%	幕墙业务
3	客户三	44,672.08	2.92%	内装业务
4	客户四	40,750.53	2.66%	内装业务
5	客户五	30,610.70	2.00%	幕墙业务
前五大客户合计		207,154.61	13.54%	

2016 年公司前 5 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备注
1	客户一	87,804.94	5.76%	内装业务
2	客户二	64,249.80	4.22%	内装业务
3	客户三	46,745.30	3.07%	内装业务
4	客户四	41,823.71	2.74%	内装业务
5	客户五	38,638.43	2.54%	内装业务
前五大客户合计		279,262.19	18.32%	-

2015 年公司前 5 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备注
1	客户一	58,310.89	3.61%	内装业务
2	客户二	44,001.33	2.72%	幕墙业务
3	客户三	41,085.03	2.54%	内装业务
4	客户四	36,367.67	2.25%	内装业务
5	客户五	35,299.76	2.18%	内装业务
前五大客户合计		215,064.68	13.31%	-

2、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前 5 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单位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备注
1	供应商一	47,969.48	7.83%	内装业务
2	供应商二	37,789.55	6.17%	幕墙业务
3	供应商三	18,998.61	3.10%	幕墙业务
4	供应商四	15,997.46	2.61%	幕墙业务
5	供应商五	11,806.46	1.93%	幕墙业务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132,561.55	21.64%	

2016 年公司前 5 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单位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备注
1	供应商一	36,360.62	5.87%	幕墙业务
2	供应商二	32,392.91	5.23%	内装业务
3	供应商三	15,556.06	2.51%	幕墙业务
4	供应商四	14,329.02	2.31%	幕墙业务
5	供应商五	11,334.46	1.83%	幕墙业务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109,973.08	17.74%	

2015 年公司前 5 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单位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备注
1	供应商一	56,297.92	8.46%	幕墙业务
2	供应商二	16,563.78	2.49%	幕墙业务
3	供应商三	13,786.55	2.07%	幕墙业务
4	供应商四	12,981.45	1.95%	幕墙业务
5	供应商五	12,241.67	1.84%	内装业务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		111,871.37	16.81%	-

（三）发行人的主要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1）建筑装饰板块

在建筑装饰板块，公司旗下拥有江河（Jangho）、承达（Sundart）、港源、梁志天（SLD）等行业知名品牌。其中江河幕墙是全球高端幕墙领先品牌，在全球各地承建了数百项难度大、规模大、影响大的地标建筑，成为幕墙行业典范；承达集团是源自香港的全球顶级室内装饰品牌，是亚太地区装饰行业发展的引领者；港源装饰是国内老牌的大型建筑装饰企业，位居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前列；梁志天设计是享誉全球的顶级建筑及室内设计公司，是亚洲最大的室内设计公司之一。集团多年来承接了一大批有代表性的、影响力大的地标工程和经典项目，树立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高端品牌形象。报告期内中标的多项具有重要影响力的项目，进一步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2）医疗健康板块

在医疗健康板块，公司旗下的 Vision 是澳大利亚最大的眼科医疗服务机构和卓越医疗品牌，致力于为广大患者提供优质的眼科医疗服务，在眼科医疗领域一直处于全球行业前沿，业务遍布整个澳洲。澳洲的白内障手术的增长率在过去 5 年的平均增长率在 5.19%，澳洲 96.6% 的白内障手术在日间手术室完成，69% 的白内障手术在私立医院认证的手术设备上进行。Vision 的品牌优势为在中国本土化发展奠定了基础。

2、技术优势

（1）建筑装饰板块

幕墙系统业务方面，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建设科技自主创新优势企业和北京市专利示范单位，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为全国首批 55 家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之一。内装系统业务方面，承达集团拥有领先的预制组装家具中心生产线和多项全球认证，获得了美国建筑木结构学会质量认证，承达集团预制防火门及预制窗框产品通过了全球 UL 权威认证。港源装饰通过科技研发和创新，拥有多项行业创新的施工技术。梁志天先生在室内设计和产品设计领域均备受推崇，其现代简约又极具东方色彩的设计作品广受推崇，梁志天先生带领他的设计团队收获了超过 130 项国际和亚太区设计及企业殊荣。

（2）医疗健康板块

Vision 是澳洲最大的连锁眼科医院。拥有 15 家专业眼科医院、9 家先进的日间手术中心、6 家激光眼科手术中心，在昆士兰、新南威尔士、维州均有诊所和手术室。Vision 的医疗专家团队是澳大利亚视力矫正手术的先驱，多年来 Vision 专注于技术含量高的眼科治疗及手术，包括白内障手术、角膜移植手术、视网膜手术、玻璃体内注射治疗、激光治疗等。Vision 的医疗专家团队开拓并推动了世界眼科医疗领域中若干技术的进步，包括率先在白内障手术中应用超声乳化白内障吸出术、率先开展 CMICS “同轴”微创白内障手术、南半球首例激光白内障手术等，Vision 在澳大利亚率先使用了最新激光眼科手术机 SMILE，是世界公认的眼科医疗技术研究领导者。

南京泽明汇集了一批知名眼科专家，搭建了学科齐全、经验丰富的医生梯队。同时，公司不断引进国际最新的眼科诊疗技术和先进设备，目前公司拥有德国蔡司 Visumax3.0 全飞秒屈光手术系统、德国阿玛仕准分子激光治疗仪台、德国鹰视酷眼、德国爱丽丝 TM、瑞士达芬奇飞秒激光治疗仪；英国欧堡 200TX 激光扫描眼底照相造影系统、美国 OCT 分析系统、蔡司 IOL 测量系统等大型医疗设备数台。全飞秒及全激光治疗近视、超声乳化治疗白内障、玻璃体切割治疗玻璃体视网膜膜疾病以及医学验光配镜四大业务均处在区域领军地位。

3、管理优势

（1）战略优势

公司战略精准，笃定后发，敏锐、精准的战略眼光是公司快速扩张和转型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公司发展过程中每一次的战略定位和调整总是能准备充分，占领先机。以并购承达集团为代表，公司已经形成了自身的并购发展逻辑，即甄选海外技术领先、管理规范、易于复制的优质企业，通过并购将其业务引入中国大陆，依托江河成熟的国际化经验和强大的平台资源，在广阔的国内市场上做增量快速复制，从而实现业务的快速增长。精准定位、高举高打的优势形成了公司独特的，一般企业难以比拟的竞争优势。

（2）资本运作优势

公司上市以来已陆续完成了跨境跨交易所并购承达集团，发行股票收购港源装饰，现金收购梁志天设计，要约收购澳交所上市公司 Vision、分拆子公司承达集团香港主板上市、发起设立北京顺义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合资眼科医疗公司、增持澳洲领先医疗服务上市公司 Primary、分拆子公司梁志天设计香港主板上市等资本运作事项，丰富的国际化资本运作经验、精干的团队和高效的执行力为公司业务快速扩张和跨越式转型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证。

（3）经营管理优势

公司在经营管理上做到充分授权，各产业单位和大区拥有充分的经营自主权，通过矩阵式管理实现高效运营，通过各专业职能部门垂直管理进行风险管控。近年来公司通过全面预算管理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加强各产业单位

之间的协同发展，提升了管理效率。

（4）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是个开放、包容、进取的企业，公司的宗旨是“让客户更满意，让员工更精彩”，公司的核心价值观是“将心比心，讲使命，负责任”。公司崇尚简单、高效的工作氛围，强调实干、担当的工作态度，鼓励“事在人为，敢为可为即有为”，能够唯才是举，为员工打造没有天花板的舞台。公司鼓励变革与创新，员工的个性和能力得到充分尊重和发挥，不同背景的管理团队加盟后能够兼容并蓄，如鱼得水，铸就了公司力争上游的优秀基因。

（5）国际化整合优势

公司强调“兼容并蓄”的企业文化，公司有着丰富的国际化人才，依靠公司的执行力和学习能力，迅速熟悉国际化规则，适应国际化运作。公司通过数次海外并购对于并购整合形成了独到的管理架构和管控模式，有利于并购企业境内外联动，协同发展，迅速复制和扩展国内业务。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经审计的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已公开披露但未经审计的 2017 年 1-3 月份财务报表。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会审字[2016]1687 号”、“会审字[2017]0132 号”、“会审字[2018]1011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本节仅就公司重要会计科目和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进行分析，建议进一步参阅本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未经审计的 2017 年 1-3 月份财务报表，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会计资料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803.21	289,300.90	435,018.30	350,857.84
应收票据	69,813.30	67,056.54	56,067.28	19,691.64
应收账款	1,045,039.47	1,174,576.48	1,181,679.82	1,093,305.66
预付款项	43,226.23	42,109.54	36,980.23	39,121.25
其他应收款	39,893.23	29,923.54	30,573.75	34,861.00
应收股利	1,508.39			
存货	235,004.95	206,065.39	205,059.66	313,887.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5.38	85.38	-	-
其他流动资产	70,359.27	61,179.83	41,781.03	2,369.78
流动资产合计	1,697,733.43	1,870,297.62	1,987,160.08	1,854,094.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0,293.77	187,252.74	194,909.28	26,389.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85.38	16.13
长期股权投资	3,534.29	2,916.62	3,007.06	319.02
投资性房地产	326.09	335.52	391.02	445.74
固定资产	104,839.31	105,937.47	103,790.80	111,934.35
无形资产	87,058.67	87,208.86	87,618.91	89,562.21
商誉	121,541.81	120,749.28	124,344.41	120,028.28
长期待摊费用	2,512.75	2,586.38	261.19	48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16.64	33,307.35	32,512.66	29,95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	-	1,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823.33	540,294.23	547,920.71	379,141.17
资产总计	2,240,556.76	2,410,591.85	2,535,080.78	2,233,235.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735.38	153,135.16	218,764.78	270,130.19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应付票据	285,180.25	275,738.12	268,350.78	281,260.20
应付账款	572,223.00	728,594.63	720,331.02	661,414.99
预收款项	159,639.02	167,341.69	168,172.05	151,648.50
应付职工薪酬	12,036.84	23,850.81	18,497.69	20,042.56
应交税费	9,945.55	12,192.50	12,806.50	26,285.88
应付利息	5,032.54	4,631.59	3,549.85	2,525.76
应付股利	153.68	533.68	3,160.48	-
其他应付款	16,553.57	13,641.50	12,669.16	16,318.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938.95	69,901.86	73,302.46	1,885.05
其他流动负债	176,156.24	177,262.45	197,276.53	-
流动负债合计	1,446,595.03	1,626,823.99	1,696,881.30	1,431,511.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90.86	4,838.16	7,272.81	-
应付债券	-	-	69,752.58	142,701.78
预计负债	374.01	380.88	374.36	357.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29.64	10,851.40	14,173.67	8,589.26
递延收益	5,348.91	5,509.38	6,318.06	6,887.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43.41	21,579.83	97,891.48	158,536.35
负债合计	1,468,438.44	1,648,403.82	1,794,772.78	1,590,048.3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5,405.00	115,405.00	115,405.00	115,405.00
资本公积	303,710.72	304,044.58	295,534.22	269,270.02
其他综合收益	363.86	1,520.84	24,056.10	1,730.81
盈余公积	24,534.03	24,534.03	21,854.22	19,943.73
未分配利润	253,296.71	243,756.02	211,330.33	189,625.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7,310.33	689,260.47	668,179.86	595,974.70
少数股东权益	74,808.00	72,927.57	72,128.14	47,212.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2,118.32	762,188.04	740,308.00	643,187.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40,556.76	2,410,591.85	2,535,080.78	2,233,235.48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102.17	40,461.74	85,083.01	92,731.57
应收票据	4,502.50	4,648.14	18,213.22	4,923.28
应收账款	260,356.90	288,380.84	456,635.83	661,960.61
预付款项	3,406.76	3,305.61	7,582.60	5,240.28
应收股利	13,000.00	13,000.00	33,000.00	18,000.00
其他应收款	182,439.55	141,541.33	125,846.04	125,615.90
存货	15,253.60	12,331.92	38,016.72	157,907.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5.38	85.38	-	-
其他流动资产	11,085.76	11,115.68	7,641.06	2,813.35
流动资产合计	517,232.62	514,870.66	772,018.48	1,069,192.84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85.38	16.13
长期股权投资	359,306.60	357,264.45	351,574.02	236,244.96
固定资产	26,500.01	26,814.88	29,635.73	37,410.46
无形资产	10,835.20	10,914.20	11,446.85	11,907.58
长期待摊费用	-	-	192.92	299.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51.78	13,166.67	18,477.88	21,410.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9,493.58	408,160.20	412,412.78	307,289.52
资产总计	926,726.20	923,030.86	1,184,431.25	1,376,482.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36,500.00	96,253.92
应付票据	17,430.95	23,010.13	118,019.24	154,374.17
应付账款	175,812.47	116,797.97	209,932.52	340,667.55
预收款项	11,598.02	13,240.65	32,893.77	65,150.28
应付职工薪酬	719.04	1,494.06	2,517.65	5,272.90
应交税费	15.39	269.69	842.44	8,040.11
应付利息	4,378.25	3,875.01	3,365.54	2,303.64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应付股利	-	-	3,160.48	-
其他应付款	42,937.19	89,906.66	38,436.24	99,160.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938.95	69,901.86	73,302.46	-
其他流动负债	121,139.11	121,121.14	128,714.32	-
流动负债合计	443,969.37	439,617.19	647,684.64	771,222.83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	-	69,752.58	142,701.78
预计负债	374.01	380.88	374.36	357.82
递延收益	3,101.79	3,257.19	3,878.80	4,520.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75.80	3,638.07	74,005.74	147,580.01
负债合计	447,445.17	443,255.26	721,690.38	918,802.8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5,405.00	115,405.00	115,405.00	115,405.00
资本公积	221,846.84	221,846.84	221,846.84	221,846.84
其他综合收益	-3,542.28	-785.72	-2,562.83	-59.80
盈余公积	24,534.03	24,534.03	21,854.22	19,943.73
未分配利润	121,037.44	118,775.45	106,197.63	100,543.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9,281.03	479,775.60	462,740.87	457,679.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6,726.20	923,030.86	1,184,431.25	1,376,482.36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2,795.51	1,529,657.25	1,523,958.55	1,615,658.96
减：营业成本	258,246.64	1,298,434.74	1,311,584.15	1,380,052.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2.57	3,938.20	6,428.10	19,761.02
销售费用	3,852.37	18,978.81	20,277.29	21,288.54
管理费用	24,062.92	112,408.83	97,370.34	97,366.61
财务费用	7,628.50	31,875.59	10,037.49	23,112.27
资产减值损失	-4,055.03	2,923.08	28,283.19	40,476.25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二、其他经营收益	2,137.85	6,116.31	4,596.50	619.05
投资净收益	2,137.85	6,116.31	4,596.50	619.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7.66	228.58	-11.95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37	-589.92	-1,166.56	-
其他收益	172.97	2,543.01	-	-
三、营业利润	14,360.01	69,167.40	53,407.92	34,220.61
加：营业外收入	561.37	7,103.41	7,577.26	6,056.41
减：营业外支出	151.86	2,551.10	182.28	718.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91.71
四、利润总额	14,769.52	73,719.71	60,802.91	39,558.29
减：所得税费用	3,580.57	14,564.65	13,906.31	5,111.25
五、净利润	11,188.95	59,155.05	46,896.60	34,447.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88.95	59,155.05	46,896.60	34,447.0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40.70	46,646.00	35,156.18	31,252.81
少数股东损益	1,648.26	12,509.05	11,740.42	3,194.23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40	0.30	0.27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40	0.30	0.27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7.80	-21,802.01	21,051.26	-1,084.97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121.15	37,353.05	67,947.85	33,362.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83.72	24,110.74	57,481.46	30,181.27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7.43	13,242.30	10,466.39	3,180.80

(三)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820.46	209,924.71	538,361.99	697,019.19
营业成本	16,772.40	191,913.18	500,955.57	637,430.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92.85	1,013.29	1,951.24	5,050.35
销售费用	182.37	2,636.25	9,205.85	10,626.16
管理费用	1,674.45	10,339.24	31,175.46	37,744.71
财务费用	3,603.54	19,124.53	10,439.63	12,480.92
资产减值损失	-5,642.55	-35,332.18	-10,679.88	27,645.82
二、其他经营收益	97.66	11,982.60	22,494.12	36,021.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7.66	10,752.29	22,449.00	36,021.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7.66	228.58	-11.95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28	-19.90	57.07	-
其他收益	155.40	1,021.63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390.19	31,984.43	17,820.19	2,062.28
加：营业外收入	196.73	2,836.15	5,417.41	3,254.43
减：营业外支出		2,437.30	132.20	424.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2,586.92	32,383.28	23,105.40	4,892.45
减：所得税费用	324.92	5,585.16	4,000.54	-4,121.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262.00	26,798.13	19,104.86	9,014.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2.00	26,798.13	19,104.86	9,014.1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6.56	1,777.11	-2,503.03	-821.74
八、综合收益总额	-494.57	28,575.23	16,601.84	8,192.39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1,931.81	1,741,932.44	1,662,801.81	1,613,970.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0.68	2,445.45	1,549.51	4,628.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0.62	9,550.99	14,523.32	12,35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653.11	1,753,928.87	1,678,874.64	1,630,95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6,509.33	1,394,191.21	1,330,561.44	1,344,279.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186.12	116,051.34	115,247.02	111,064.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77.67	48,832.43	54,674.34	36,273.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23.53	55,923.41	47,555.15	39,62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096.65	1,614,998.39	1,548,037.95	1,531,24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43.54	138,930.49	130,836.69	99,705.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500.00	139,799.90	206,79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20.27	5,889.70	4,611.55	657.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8	349.71	3,557.59	2,001.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4.31	-	-	598.6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9.65	2,446.03	1,703.08	2,03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9.31	148,485.34	216,662.22	5,291.24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70.71	16,509.99	9,095.90	8,257.3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8,473.96	153,861.53	366,239.34	25,350.8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734.80	-	109,254.5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041.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4.68	172,106.32	375,335.23	143,904.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5.36	-23,620.98	-158,673.01	-138,613.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40.00	49,780.38	54,809.6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00	49,780.38	54,809.68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0,444.67	335,017.06	271,040.88	261,141.4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94.06	16,719.27	52,254.79	19,94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0,000.00	119,565.28	119,640.00	69,55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238.72	471,441.61	492,716.04	405,455.1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1,444.94	596,590.73	317,018.52	226,070.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575.40	44,932.29	35,717.38	29,427.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0.00	8,308.64	6,680.16	881.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25	75,670.26	28,974.17	5,242.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91.58	717,193.28	381,710.07	260,740.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14	-245,751.67	111,005.97	144,71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898.12	-6,705.67	2,965.27	-5,192.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909.88	-137,147.82	86,134.92	100,614.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209.97	369,357.80	283,222.88	182,608.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300.09	232,209.97	369,357.80	283,222.88

(五)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255.48	449,672.19	745,090.06	799,028.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08	733.33	548.6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	47,399.45	4,848.91	2,25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69.17	497,804.96	750,487.59	801,285.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833.65	402,052.07	602,973.58	652,925.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1.68	8,197.90	30,726.35	36,111.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4.64	5,156.84	12,156.05	8,798.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5.60	11,803.41	67,904.78	89,716.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15.58	427,210.22	713,760.76	787,55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6.40	70,594.74	36,726.83	13,73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3,000.00	42,41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22,196.61	8,011.27	2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45.15	1,006.65	488.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1,087.70	-	692.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15	262.48	845.15	919.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15	46,591.93	52,273.08	2,121.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0.65	814.26	1,340.47	1,920.3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44.49	20,222.45	104,211.72	110,998.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5.14	21,036.71	105,552.20	112,919.09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99	25,555.22	-53,279.12	-110,797.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	121,565.28	178,140.00	170,812.9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31	23,954.91	8,155.57	21,208.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57.31	145,520.20	186,295.57	192,021.2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0,000.00	232,009.40	118,253.92	81,990.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744.92	26,391.64	20,916.98	19,892.4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60	2,333.09	27,509.81	2,829.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96.52	260,734.13	166,680.71	104,712.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9.20	-115,213.94	19,614.86	87,308.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03.65	1,777.11	-2,503.03	-821.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02.25	-17,286.87	559.54	-10,57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85.96	44,372.82	43,813.28	54,390.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83.71	27,085.96	44,372.82	43,813.28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2015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5 年发行人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合并原因
1	Vision Eye Institute Limited	13,064.20 万澳元	97.71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2015 年发行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不再合并原因
1	墨西哥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800 万美元	100.00	转让全部股权
2	江河幕墙越南有限公司	38 亿越南盾	100.00	公司注销
3	江河幕墙泰国有限公司	300 万泰铢	100.00	公司注销

(二) 2016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6 年发行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不再合并原因
1	江河幕墙印度有限公司	2500 万卢比	100.00	公司注销
2	江河幕墙阿塞拜疆有限公司	1 万马纳特	100.00	公司注销
3	Elite Tech Holding Ltd	1 港元	100.00	公司注销

(三) 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7 年发行人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4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北京江河康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万	100.00	投资设立
2	北京江河维视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1,600 万美元	100.00	投资设立
3	南京泽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1,496.06 万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靖江光明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2,000 万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 年发行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不再合并原因
1	承达工程（远东）有限公司	1 港币	100.00	公司注销
2	合欣发展有限公司	1 港币	100.00	公司注销
3	大连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 万	100.00	公司注销

(四) 2017 年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江河钢构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钢结构生产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2	澳门江河	中国, 澳门	中国, 澳门	幕墙系统	99.01	0.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3	新加坡江河	新加坡	新加坡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4	香港江河	中国, 香港	中国, 香港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4-1	承达集团	中国, 香港	中国, 香港	装修装饰	-	69.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4-2	梁志天设计	中国, 香港	中国, 香港	建筑设计	-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4-3	Vision Eye Institute Limite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墨尔本	医疗健康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5	马来西亚江河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吉隆坡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6	智利江河	智利	智利, 圣地亚哥	幕墙系统	99.00	-	投资设立
7	印尼江河	印尼	印尼, 雅加达	幕墙系统	99.00	1.00	投资设立
8	江河创展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8-1	港源装饰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装修装饰	26.25	68.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9	北京江河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幕墙系统	100.00	-	投资设立
10	成都创建	中国	中国, 成都市	项目投资建设	51.00	49.00	投资设立
11	江河医疗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医疗健康	100.00	-	投资设立
12	江河维视	中国	中国, 北京市	医疗健康	90.00	10.00	投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3	南京泽明	中国	中国，南京市	医疗健康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间接持股说明：本公司通过香港江河间接持有澳门江河0.99%的股权；本公司通过香港江河间接持有承达集团69.5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香港江河、承达集团、港源装饰间接持有梁志天设计70.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香港江河间接持有Vision100.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江河钢构间接持有印尼江河1.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江河创展间接持有港源装饰68.75%的股权；本公司通过Vision间接持有江河维视10.00%的股权；本公司通过江河医疗、江河维视间接持有南京泽明51.00%的股权。

①承达集团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承达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投资设立
2	SundartProducts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及出租知识产权	100.00	-	投资设立
3	HonestPark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	投资设立
4	GLORYEILDENTERPRISES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	投资设立
5	GROWPATHINTERNATIONAL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	投资设立
6	GLORYSPRINGINVESTMENTS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	-	100.00	投资设立
7	承达木材制品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及市内装潢工程	-	100.00	投资设立
8	承达工程服务(澳门)有限公司	澳门	中国，澳门	市内装潢工程	-	100.00	投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9	耀正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市内装潢工程	-	100.00	投资设立
10	坚城(梁氏)建筑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改建与加建及建筑工程	-	100.00	投资设立
11	承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工程管理及顾问服务	-	100.00	投资设立
12	承达宜居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	100.00	投资设立
13	东莞承达家居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东莞市	制造及分销室内装饰材料	-	100.00	投资设立
14	承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采购及分销室内装饰材料	-	100.00	投资设立
15	承达国际供应(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澳门	中国，澳门	采购及分销室内装饰材料	-	100.00	投资设立
16	EASYGLORYHOLDINGS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	-	100.00	投资设立
17	PEAKGAINDEVELOPMENT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	-	100.00	投资设立
18	耀一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	100.00	投资设立
19	GOODENCORE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	-	100.00	投资设立
20	GoodEncoreDevelopmentLimited	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	100.00	投资设立
21	PROPERWEALTHGROUPLIMITED	香港	英属处女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投资设立
22	承达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投资设立
23	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	中国，北京市	市内装潢工程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24	上海承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	中国，上海市	市内装潢工程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②梁志天设计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梁志天室内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北京市	设计	99.00	-	投资设立
2	梁志天设计师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深圳市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3	梁志天建筑师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4	Steve Leung & Yoo Limited	香港	中国，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5	梁志天酒店设计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6	梁志天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7	天天生活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8	天天生活(广州)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广州市	设计	-	100.00	投资设立
9	梁志天生活艺术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设计	100.00	-	投资设立
10	梁志天生活艺术(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深圳市	设计	-	100.00	投资设立
11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北京市	设计	8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③港源装饰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大连港源鹏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大连市	建筑装饰	100.00	-	投资设立
2	辽宁港源鲲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沈阳市	建筑装饰	100.00	-	投资设立

3	北京港源海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北京市	建筑装饰	60.00	-	投资设立
4	北京港源天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北京市	建筑装饰	100.00	-	投资设立
5	北京港源幕墙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北京市	建筑装饰	100.00	-	投资设立
6	港源建筑装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建筑工程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④北京江河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上海江河	中国	中国，上海市	幕墙系统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广州江河	中国	中国，增城市	幕墙系统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大连江河	中国	中国，大连市	幕墙系统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成都江河	中国	中国，成都市	幕墙系统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长春江河	中国	中国，长春市	幕墙系统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北京制造	中国	中国，北京市	幕墙系统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武汉江河	中国	中国，武汉市	幕墙系统	50.00	50.00	投资设立
8	北京晟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中国，北京市	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9	北京晟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中国，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⑤南京泽明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阜阳泽明眼科医院	中国	中国，阜阳	医疗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淮南泽明眼科医院（以下简称“淮南泽明”）	中国	中国，淮南	医疗		96.3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常州泽明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常州	医疗	9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淮安泽明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淮安	医疗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淮安市泽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淮安	服务业	-	100.00	投资设立
6	淮安泽慧医疗门诊部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淮安	医疗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南京创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南京	医疗器械	9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南京创路科贸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南京	医疗器械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南京泽慧光学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南京	零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	阜阳市泽慧视光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阜阳	零售	-	72.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淮南市泽慧视光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淮南	零售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靖江光明眼科医院	中国	中国，靖江	医疗	6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中的子公司不存在被其他公司报表合并的情况。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指标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比率（倍）	1.17	1.15	1.17	1.30
速动比率（倍）	1.01	1.02	1.05	1.08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65.54%	68.38%	70.80%	71.20%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EBITDA（亿元）	2.64	11.33	9.71	8.2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45	4.77	4.38	4.76
销售毛利率	14.71%	15.12%	13.94%	14.58%
销售净利率	3.70%	3.87%	3.08%	2.1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7	1.30	1.34	1.52
存货周转率（次）	1.17	6.32	5.05	4.14
净资产收益率	1.46%	7.87%	6.78%	5.64%

注：2018年1季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净资产收益率数据未经年化。

（二）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上述指标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当期营业成本包含的资本化利息+折旧+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2]×100%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四、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2018年3月31日；
-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需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20亿元；
- 3、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20亿元全部计入2018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
- 4、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20亿元补充流动资金；
- 5、假设公司债券发行在2018年3月31日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对发行人合并报表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	1,697,733.43	1,897,733.43	200,000.00
非流动资产	542,823.33	542,823.33	0
资产合计	2,240,556.76	2,440,556.76	200,000.00
流动负债	1,446,595.03	1,446,595.03	0
非流动负债	21,843.41	221,843.41	200,000.00
负债合计	1,468,438.44	1,668,438.44	200,000.00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资产负债率	65.54%	68.36%	2.82%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13日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7年4月6日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所募集资金，拟将2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债券拟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首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亿元，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公司拟将本次债券发行所募资金的20亿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生产经营所需的成本和费用支出，以更好地应对经营活动中产生的流动资金压力。募集资金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

发行人已经建立募集资金监管机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发行人将与监管银行及受托管理人订立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发行人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核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安排。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发行人将制定合理的资金使用计划，对资金集中管理，合理调配，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发行人将对募集资金的支付、使用情况进行详细的记录，确保资金的有效运用。

发行人已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定期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以保障投资者权益。

三、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

公司将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规范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

（二）偿债资金的归集

发行人应按债券还本付息的有关要求，在本次债券当期付息日和/或本金兑付日前5个交易日将还本付息的资金及时划付至资金账户，以保证资金账户资金不少于债券当期还本付息金额。

若债券当期付息日和/或本金兑付日前5个交易日，资金账户资金少于债券当期还本付息金额时，监管银行应敦促发行人立刻划拨足额资金，并不迟于上述情况出现后的次日上午10点前通知债券的债权代理人。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以2018年3月31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假设不考虑相关费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

率将由发行前的 65.54% 上升至发行后的 68.36%；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发行前的 98.51% 降至发行后的 86.70%；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发行前的 1.49% 增加至发行后的 13.30%，长期债务占比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使用的稳定性，公司债务结构将得到一定的改善。

（二）对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由发行前的 1.17 和 1.03 分别增加至发行后的 1.31 和 1.17，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有较为明显的提高，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及已公开披露但未经审计的 2017 年 1-3 月份财务报表；
-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 3、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 5、《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6、《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的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地点

查阅时间：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本页无正文，为《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签章页）



2018 年 7 月 16 日